

# 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##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公告

毛永菊、秦颖：本院受理原告黄秀峰诉被告毛永菊、被告秦颖、被告蔡志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因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原告的补充提供的证据、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。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上述的诉讼文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并定于公告送达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8时30分（遇休假日顺延）在第十六审判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 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15日)

